



证券代码：300459

证券简称：浙江金科

公告编号：2015-096

浙江金科过氧化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金科过氧化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9月14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60），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浙江金科，证券代码：300459）于2015年9月14日开市起停牌。公司分别于2015年9月21日、9月28日、10月12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64、2015-065、2015-066），10月13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67），并于10月20日、10月27日、11月3日、11月10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69、2015-074、2015-075、2015-080），11月12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81），11月19日、11月26日、12月03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84、2015-089、2015-092）。

12月9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公司股票于12月11日起继续停牌，并于12月11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95）。

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公司与重组有关各方及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正在积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各项工作。目前正式收购协议以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相关文件已基本准备完毕。公司正抓紧时间推进标的公司后台系统数据与客户业务数据的比对、外部核查函证、以及与本次交易相对方的交易确认等工作。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会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预案或报告书及相关议案。

公司将尽快完成相关工作，并在停牌期间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

务，每 5 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直至披露本次重组相关内容。如本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并承诺自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将在公司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后恢复交易。

公司对因停牌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表示歉意。目前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金科过氧化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 年 12 月 17 日